

证券代码：300172

证券简称：中电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6-019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6日向各位监事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6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士圣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安翔先生列席了会议。经过审议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公司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我们保证公司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，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,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！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4月16日